

零点丛书

贾梦玮 主编

yang

殇

乌 耕 = 著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零点丛书

贾梦玮 主编

yang

殇

乌 耕 = 著


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殇/乌耕著. - 南京: 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02.4
ISBN 7-5399-1768-7

I. 殇... II. 乌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21723 号

书 名 殇
译 著 者 乌 耕
责任编辑 贾梦玮
责任校对 张松涛
责任监制 刘 巍 张莘莘
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
印 刷 盐城市印刷厂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· 1/32
印 张 7.625
字 数 15 万
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, 第 1 次印刷
印 数 1-8200 册
标准书号 ISBN 7-5399-1768-7/I·1669
定 价 13.00 元

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总序

贾梦玮

“零点丛书”首次收入四位作家的长篇小说：徐名涛的《重复一千遍的谎言》，乌耕的《殇》，周珺的《念奴娇》，海桀的《送你晒干的眼泪》。四位作者来自东南西北四个方向，既非同一性别，也不出生在同一年代，我把他们的小说编在一起，实在是“别有用心”。

零点是终点，也是起点。四部小说中，有三部是作者的长篇处女作，徐名涛的《重复一千遍的谎言》虽然不是处女作，但也是他到目前为止最重要的作品。它们可以说都动用了作者全部的积累，充当了作者文学大业继往开来的角色，是他们文学事业真正的起点。最为重要的是，小说所关注的问题，也是我们不得不面对的，它们对人性，对我们心灵和肉体所面临的困境，对两性之间亘古的爱恨情仇的关注，既是文学的起点，也是文学的终点。

殇
•

我(编者)、你(读者)、他(作者)就这样相聚在“零点”。

性病之“疡”已成溃烂之势，但“疡”显然不只是生理上的，也不仅是个人的，它也是社会的，是人性人格和精神情感的。在“他”和“她”身上最隐秘的地方，“疡”就那么不明不白地形成了……

乌耕，本名王连启，1983年毕业于山东大学中文系，现为自由撰稿人，居济南。于80年代初开始发表作品，后废笔十年。近年有文化随笔集《绝望的绿茵场》行世，本书是作者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

零点丛书

殇

重复一千遍的谎言

念奴娇

送你晒干的眼泪



点丛书

目 录

CONTENTS

雪中玉兰	=001
在水一方	=008
花瓶碎了	=016
冷战热战	=022
法桐林	=045
象牙塔,防盗门	=055
黄队长	=062
硬下疳	=069
日暮乡关	=080



死血 = 091
夜来香 = 112
人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 = 133
你看吧,这匹可怜的老狗 = 140
古今多少事 = 168
难兄难弟 = 185
溃烂 = 195
婚礼 = 203
亲爱的干杯 = 217

雪中玉兰

一些树木还没抽芽,冬天的荒寒还随处可见,花坛里的玉兰就开了,一株白的,一株粉的,婷婷地立定了,就像在荒山野岭中,很不和谐地站了两个林黛玉。

天公也作美,落了场不大不小的雪。北方的雪本不稀奇,但与华贵的玉兰联袂而至,就看得人眼热。于是就有很多人拿了相机,来到玉兰树前拍照,花坛里便平添了一些浪漫的面孔,尤其是那些情人们,摆出一副很夸张很幸福的姿态,仿佛他们的爱情是会永远绽开在春天的。

秦福禄也来凑了回热闹,是被桑梓硬拽来的,算是一次陪绑。桑梓近几年混得不错,心情也就特别好,而心情好的人,一般比较喜欢拍照,尤其是长得漂亮的女人。她的个人影集,虽说还比不上丈夫的藏书,但已积了十几大厚本,秦福禄说,你完全可以开一个个人影展啦!

女儿桑桑兴奋得像一只麻雀,叽叽喳喳的,她的自我感觉,好得跟妈妈差不多,虽然才上五年级,似乎已经开始学着臭美,也就特别喜欢拍照。孩子总是家庭的中心,于是妈妈先给她照,这是老规矩。她穿了自己最喜欢的牛仔裤,带背带的那一种,上身的薄毛衣是雪青色的,大部分被牛仔裤吞没了,

病
●

有些含而不露的意思，效果很不错。她很想摹仿妈妈拍照的样子，但分明还欠些打造的火候，虽然一手扶了玉兰，却很难扶出女人味儿来。秦福禄在一旁评论道，唉，无颜效西子之颦，邯郸学武陵之步。

桑梓虽弄不大懂丈夫的之乎者也，但却知道这是风凉话，于是嘴角一撇，喊，别酸啦，一边去！亲爱的，站直喽，来，笑一笑，好，真他妈棒极啦！

给女儿咔嚓了四五下以后，桑梓就上场了，她是主角。秦福禄接过相机，一副很职业的样子。妻子的大部分照片都是他的作品，他写过多年诗，不仅对色彩很敏感，对构图也有一定的研究，如果认真拍，有时会拍得颇像艺术摄影，有一种别样的韵致。对这一点，桑梓很服气，在亲友圈儿里也很有名气，一次，桑梓对着刚冲洗回来的照片夸他，他悠闲地吐着烟圈儿说，这是把天马阉了犁田，毛毛雨啦！

桑梓今天收拾得很酷，上身是一件薄薄的开衫，水红色的，很短，只及腰，这样可以夸张腿的修长。内里是一件高领紧身衫，黑色，带了朦胧的碎花，显得很华贵。一红一黑，一明一暗，就有了冷艳的效果。下身呢，是一条休闲裤，白色的，很挺括，脚上蹬一双高跟白皮鞋，当她一脸灿烂立在玉兰前时，就给人一种玉树临风的感觉，一种人面桃花相映红的感觉。

她摆出了种种姿态，比如手扶玉兰就拍了两张，因为两株玉兰的颜色是不一样的，如果只拍一株，似乎就对不起另一株。此外，有的作举头望明月状，有的作低头思故乡状，有的脸上沉静如水，有的则妩媚撩人，有的似乎是望尽天涯路，有的则回眸一笑。还有一个创意是把脑袋探到玉兰花中，手扶枝杈，也还是每株一张，她在丛中笑的样子。

下一个日程是换衣服，这是桑梓的拿手好戏。人是衣裳马是鞍，包装是重要的，女人就是包装，就像房子就是装修一样。花坛里有座假山，桑梓躲到后边，几分钟后，等她再走出来时，就仿佛换了个新人，上身是一件白色羊绒衫，紧腰的，下身则是一袭黑呢裙，皮鞋也易为黑色。同样的树下，差不多同样的动作，又有滋有味地搬演了一遍。最后，桑梓突发灵感，又在玉兰树下来了个卧雪的动作，双肘支地，双手托着下巴，脸上则写满了顽皮的笑。在零度左右的温度下，只隔了薄薄的丝袜，桑梓的双腿竟如此忘情地亲吻着雪地，秦福禄不禁在心中感叹，女人，是一种要美可以不要命的动物。

最后的节目是全家福，有几分像是例行公事。正好有四个学生也来拍照，两男两女，秦福禄喊了个学生来帮忙，照了一张蹲的，一张站的，一个卷恰好照完，任务完成了。

桑梓意犹未尽，不停地嚷，这样的好景，一辈子也不一定能碰上一回，一个卷忒少啦！桑桑，快回家拿卷儿，今天要照个够！

桑桑不动，眼睛瞅着爸爸，那意思是分明的，她爱拍照，却不爱劳动。

秦福禄也不动，冲女儿翻了翻白眼儿，说，我就照了两张，而且是陪衬，给你们做摄影师，已经够辛苦啦，还好意思折腾你老爸的老胳膊老腿？

父女俩正打着官司，桑梓的手机响了，是她公司老总打来的，要她立即赶到公司去。

秦福禄在心里欢呼，马老总千岁，发明手机的家伙万岁。

桑梓打的去了公司，秦福禄拉了女儿回家，路上，他感到内急。这情形已经有一段时间，尿急，尿频，但真到了开怀畅尿

的时候,却滴滴嗒嗒没有多少内容。他的病理学知识只有学前班水平,但电视上的广告天天狂轰滥炸,尤其是药品广告,他从中朦朦胧胧知道,这种临床症候,应该是前列腺出了故障,虽然他迄今也不清楚,自己的这寸领土具体位于什么位置。况且,那应该是老年人的专利呀?老子还不到四十,难道竟未老先衰?

一到家,秦福禄便冲进了洗手间,褪裤子的时候,大有如释重负的解放感,但接下来,却依旧是做了个没有多大内容的舞蹈。与以往不同的是,腹部在隐隐作痛,问题分明更严重了。他拴上洗手间的门,把胯下的家伙认真端详了一番,并没发现什么异样。叫他又气又恼的是,这家伙并不理解他的心情,竟兀自大起来,似乎是在向主人宣誓:本器官没什么问题,随时可以进入一级战备状态。

因为没有心情,秦福禄中午也就没做菜,父女吃的,是昨晚的两个剩菜。女儿说,这不是摧残祖国的花朵吗?爸爸说,就摧残一回吧,只要摧而不残,就是很好的锻炼。

秦福禄喝了两杯绍兴老酒。这酒,是一位南方的大学同学送的,喝上去很柔和,却很有劲儿,风味也独特,是北方酒所没有的,就像绍兴的臭豆腐一样。他平时是不喝酒的,只有在心情不好而妻子又不在家的时候,才没滋没味地弄上两杯。

女儿像赶场子一样草草吃了饭,一脸幸福地坐在电视机前,音量开得很大。她与电视的关系,很像哺乳期与奶头的关系。电视上正放着香港大陆合拍的武侠片,一会儿是叫人浑身发麻的卿卿我我,一会儿是打斗声伴着没完没了的呀呀声。每听到这动静,秦福禄就有一种世界末日来了的感觉,但这却是女儿的最爱。

把声音弄小点儿，我要睡一会儿，秦福禄拍拍女儿的脑袋，然后来到卧室，刚和衣躺下，就又感到尿急，于是又去洗手间做了一回动作，滴滴答答像是滴香油。回到卧室，拴了门，把裤子彻底脱了，他再一次检验自己的老枪，每一个部件都反复查看，也还是没发现什么异常。腹部的隐痛阵阵袭来，他带着几分无奈和恼怒躺下了，心里很明白，他妈的，今天的午睡也只是做个动作，就跟排尿一样。

酒精开始侵犯大脑，有些晕乎。似睡非睡之际，一个念头猛然间冒了出来：难道得了性病？

他一个鲤鱼打挺坐起来，汗也跟着下来了，一种从没有过的恐惧和绝望抓住了他。

这怀疑不是没来由的，因为就在前不久，他有过一次荒唐。那一夜的经历，曾经天天来折磨他，就像一位病人手术时，被粗心的大夫在肚子里留了块纱布。近来，这种精神的自我折磨刚刚缓解，没想到，肉体的折磨却又紧跟着来了。一想到那一夜，他就很恶心自己，恨不得磨磨菜刀，把胯下的四两肉切了去。

但让那一夜承担一切，秦福禄又觉得冤枉，因为他醉成了一摊烂泥，根据他的经验，在那种情况下纵然有心上马，却也无力挥鞭，就是有一位贵妃娘娘对他风情万种，也最多使用一下眼睛或者手，最重要的武器绝对不会配合。如果仅仅是没动刀枪的嬉戏，也能染上脏病？对这一点，他是吃不准的，也很难向人讨教。况且，据他的推测，那一晚使用眼睛和手的可能性也很小，极有可能只是在那张不干净的床上睡了一夜而已。当然，这种睡是否安全，他同样是吃不准的。

在潜意识中，人都渴望把责任推给别人，而希望命运女神



偏爱自己。况且，在秦福禄看来，桑梓也是个可疑的未知数。如今，洗头房比他妈饭店还多，大凡在外很踢得开的人物，守身如玉的不多，而一旦在性上与洗头房夜总会有了瓜葛，无疑是危险的。

他与妻子的关系，自从结婚以后一直走着下坡路，最近几年，这下坡路还走出了个加速度。其中最重要的原因，便是妻子离开学校后，不仅一直混得不错，近一二年简直就是进入了牛市，一副我欲乘风归去的架式，几乎天天出入高档酒家夜总会，有时深夜回来，喷出的酒气还能杀蚊子。她比花季少女更爱打扮，出门以前，或者回到家的第一件事，就是在穿衣镜前走台步，一副职业模特儿的样子。他不仅看不惯这些作派，更怀疑妻子有外遇，因为她在床上的消极怠工，已经使他感到那不是做爱，简直就是上绞刑。所以，近一年来，他们上绞刑的次数在急剧下降。

秦福禄拿不定主意的是，自己身体的不适，是否该告诉妻子。

门铃急促地响起来，且是持续地响，仿佛是鬼子进村了。一听，就知道是桑梓回来了，她就是带了钥匙，也不会自己开门的。

桑梓冲进卧室，带进一股风，她推了一把丈夫说，快，别睡啦，再去照一卷，不抓紧雪就化没啦，我还没吃饭呢！

秦福禄极不情愿地爬起来，嘟哝了一句，这不是催命吗？一家三口又来到了花坛。

午后的太阳有些晃眼，雪已经化得差不多了，地上撒了一地花瓣。冷热一激，玉兰已经凋残，还挂在枝头的，一副衣冠不整的样子，颇似破了相的美人儿。

桑梓和女儿一脸失望。

大约因为身体的关系，触景生情，秦福祿的心情很坏，甚至有些苍凉。在残雪的映衬下，泥土忠实地裸露出来，玉兰周围，因为太多的人来拍照，被践踏得一地狼籍。想起数小时前的一片洁白，他不禁感叹，美是多么脆弱的东西。他曾写过大量歌唱泥土的诗，对地母倾注过很多情愫，而今天第一次感到，泥土竟是如此丑陋。

四月是残酷的季节。

抚着隐约作痛的小腹，他想起了艾略特的诗。



在水一方

那个夜晚，已经成为秦福禄的噩梦。毫无疑问，那是堕落，是他生命史上最黑暗的一页。对那一夜的任何回忆都是痛苦的，但来自下体的折磨，却逼迫他不能不去回忆。现在，他每晚都闹失眠，有时是彻夜不眠，有时仅能迷糊两三个小时，似睡非睡的。他青年时代就经常失眠，停止写诗后情况开始好转，近几年已经基本正常。这一回，精神的防线一溃千里，生理的平衡也被打破了，失眠竟胡汉三又回来了，且比过去更严重。

失眠给他提供了足够的时间，让他从容地回忆那个夜晚。这是一种叫人恶心的反刍，他想到了一个比喻：吃一盘已经腐臭了的鱼肉，而他并不是腐食动物。回忆的动力除了很深的自责外，还有一个很现实的目的，这就是搞明白那一夜染上脏病的概率有多大。可惜当时醉得太厉害，记忆中似乎已无迹可寻，也就是说，生命被抛出了时间之外，一块臭哄哄的肉在黑暗中狂舞，灵魂在那些时间里熄灭了。

那一夜始终是愉快的，不然也不会吃那么多酒，更不会莫名其妙地疯了一把。

下午，刘明坤打来电话，说是要请客，因为他刚乔迁新